

# 关于清理外商投资企业收费项目及 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揭府 [1995] 29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对外商投资企业的收费管理，维护外商的合法权益，现将市物价部门清理的外商投资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予以公布，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人民政府公布的外商投资企业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各收费单位应严格执行。凡与公布的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有抵触的，按公布的执行。

二、凡没列入公布收费项目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或收费部门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企业有权拒交；一经举报，由物价管理部门进行查处。

三、收费单位必须到当地物价管理部门办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登记，领取《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除驻揭中央、省属单位可使用部门统一的收费收据外，一律使用财政部门统一制定的收据。

四、今后，凡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有改变的，由市物价管理部门清理后报市政府公布执行。

以上通知，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揭阳市外商投资企业收费项目表》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五年七月四日

揭阳市外商投资企业收费项目表

一、综合

行政事业性收费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开业注册登记费	粤价费(1)字[1993]112号	1. 注册资本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下收1%,1000万元以上部分收0.5%,1亿元以上的部分不再收。 2. 增加的注册资金与原注册资金合并按上述费率计算,补交差额。 3. 来华承包工程的,按承包合同额计,费率同上。 4. 来华承包经营管理的,按管理年限累计的管理费的5%计。 5. 外商投资企业预先申请其名称100元/户。	工商	外国(地区)企业在华设立常驻代表机构,600元/户(人民币),办理延期,300元/户(人民币)
2	企业变更登记费	粤价费(1)字[1993]112号	100元/户	工商	
3	年度检验费	粤价费(1)字[1993]112号	50元/户	工商	
4	证、照、副本费	粤价费(1)字[1993]112号	补(换)证、照50元/份; 副本10元/份;	工商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5	劳动合同鉴证费	粤府办[1993]88号	5元/份	劳动	
6	劳动争议仲裁费	[1992]价费字268号	受理费: 3人以下20元; 4-9人30元; 10人以上50元。 处理费: 按实际开支收, 败诉方负担。	劳动	
7	使用外来临时工调配手续费	粤府办[1991]76号	每人月工资总额的2%。	劳动	向用人单位收取
8	税务登记费	粤价费(1)函[1993]102号	15元/份	税务	
9	统一代码标识证书费	粤价费(1)字[1994]107号	正本50元, 副本30元	技术监督	申领副本以自愿为则
10	公路养路费	粤交公[1994]221号	客车200元/吨·月; 货车170元/吨·月; 二轮摩托车17元/台·月	公路	
11	车辆购置附加费	粤价费(1)字[1993]112号	车价的10%	交通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2	卫生监督防疫监测费	粤价费(1)字[1993]112号 粤价费字[1992]146号	根据监测(检验及委托项目按文件附表收费)	防疫	监测收费的对象限于产生病原的单位和个体从业者,对新建、改建、扩建工程进行的卫生监督活动和卫生检查活动不得收费。
13	污水排污费	粤环[1994]44号	污水 0.05 元/吨, 超标污水按[1992]价费字 178 文计收	环保	
14	超标环境噪声排污费	[1992]价费字 178 号	200—3200 元/月 按超标分贝值分别计收	环保	
15	超标废气排污费	[1992]价费字 178 号	按有害物质种类及排污量分别计收	环保	
16	超标废渣排污费	[1992]价费字 178 号	1. 向水体排放, 1.2—36 元/吨 2. 无防水防渗措施堆放有害物质 20 元/吨·月 3. 无专设堆放场堆放粉煤灰等废渣, 0.1—0.3 元/吨·月	环保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7	二氧化硫排污费	粤环[1994]89号	每排放一公斤二氧化硫征收0.15元	环保	
18	绿化费	粤价费(1)字[1993]112号	10元/人·年	绿委办	
19	劳务介绍手续费	粤府办[1991]76号	协议收, 最高不超过第一月工资的50%; 单位付80%, 个人付20%	劳动	有介绍服务的才收
20	境外人员在粤就业管理费	粤价费(1)函[1993]05号	按合同期劳务总收入的2%, 一次性收取	劳动	发证不另收费
21	征地管理费	粤办函[1991]915号	按征地补偿费总额(包括土地补偿费、青苗补偿费、附作物补偿费、拆迁补偿费、安置补助费等)的2%—3%收取	国土	
22	报建费	粤府办[1992]67号	按工程费分七级计收, 最低5元, 最高1000元。	城建	
23	市政建设配套费	粤府函[1991]114号	按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5%收取	城建	
24	房屋所有权登记费	粤府办[1992]67号	房屋评定值1%, 最高70元, 最低15元。	房管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25	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费	粤府办 [1992] 67号	房屋评定值 1%，最高 70 元，最低 15 元。	房管	
26	房屋变更登记费	粤府办 [1992] 67号	房屋评定值 0.2%，最高 35 元，最低 10 元。	房管	
27	房屋所有权证费	粤府办 [1992] 67号	每证 3 元 (限补发时收)	房管	
28	房屋他项权证费	粤府办 [1992] 67号	每证 3 元	房管	
29	房屋共有权保持证费	粤府办 [1992] 67号	每证 3 元	房管	
30	房地产交易管理费	粤价费 (1) 函字 [1993] 143号	按交易额不超 1%，买卖双方各负担 50%。	房地产交易	
二、交通、旅游、服务行业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公路运输管理费	粤价费 (1) 字 [1993] 112号	营运额的 1%	交通	
2	水路运输管理费	粤价费 (1) 字 [1993] 112号	营运额的 1%	港务监督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3	汽车摩托车维修行业管理费	粤交运[1993]196号	企业维修总收入的0.5%	交通	
4	船舶登记费	[1992]价费字191号	按文件	港监	该文件统称为“水上安全监督收费”。内有
5	船舶港务费	[1992]价费字191号	按文件	港监	许多子项目不一一列举。
6	营业性娱乐管理费	粤府办[1992]67号	营业总收入的1%	文化	向纳入管理的营业性卡拉OK厅收
7	营业性游艺管理费	粤府办[1992]67号	营业总收入的2%	文化	
8	录像放映管理费	粤府办[1992]67号	收入额的2%	文化	
三、工商行业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地方口岸管理费	粤府办[1992]67号	进出口货物总值1%—5%	口岸办	
2	计量器具检定费	粤技监[1992]4号	按文件标准收费	技术监督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25	房屋所有权登记费				
3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费	[1992] 价费字 496 号	(材料费+水电燃料费+检验用房 维修费+仪器设备折旧费+仪器设 备维修费) × (1+10%)	技术监督	
4	工业产品质量监督费	[1992] 价费字 293 号	1. 要求海关派关员到监管区域以 外办理海关手续, 50 元/关员工 作日, 假日加倍。 2. 进口减税、免税和保税货物, 按 货物种类收 1—3% (有减免规 定)	海关	
5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 手续费	[1992] 价费字 293 号	3. 免税商品, 进货到岸价格的 2%。 4. 出口监管仓库货物, 离岸价的 5%。	海关	
6	进口商品退税退关 手续费	[1992] 价费字 293 号	30 元/宗	海关	
7	报关员培训考试 发证费	[1992] 价费字 298 号	50—100 元/人次	海关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8	货物进(出口)证明书费	[1992]价费字293号	10元/证(包括鉴证费)	海关	
9	海关施封锁成本费	[1992]价费字293号	1.5元/件	海关	
10	查单费	[1992]价费字293号	10元/次	海关	
11	锅炉压力容器检验费	粤价费(1)字[1994]106号	按文件附表收费	劳动	部分
12	进出口商品检验费	[1992]价费字749号	按文件标准收费	商检	
13	进出口商品鉴定费	[1992]价费字749号	按文件标准收费	商检	

四、其它行业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化学危险物品经营许可证	粤府办[1992]67号	6元/证	商业	
2	食品企业开业许可证	粤府办[1992]67号	2元/证	防疫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3	食品企业开业卫生 审查费	粤府办 [1992] 67号	大型企业 40元/户；中型企业 30元/户；小型企业 20元/户；50人以下企业 10元/户。	防疫	
4	食品企业开业卫生 年审费	粤府办 [1992] 67号	大型企业 12元/户；中型企业 10元/户；小型企业 8元/户；50人以下企业 6元/户。	防疫	

五、对外商个人收费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外国人 (外籍华人) 签证费	公安部粤价费 (1) 字 [1993] 112号	50元/人次；二次签证 100元/人；半年内多次签证 150元/人；一年内多次签证 300元/人；等。	公安	个别国家实行 对等收费
2	居留证费	公安部粤价费 (1) 字 [1993] 112号	100元/证；延期：50元/人次	公安	
3	临时居留证费	公安部粤价费 (1) 字 [1993] 112号	100元/证；延期：25元/人次	公安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4	外国人出入境证费	公安部粤价费(1)字 [1993] 112号	50元/证	公安	目取费冲 号
5	外国人旅行证费	公安部粤价费(1)字 [1993] 112号	10元/证; 延期: 5元/人次	公安	目取费冲 号
6	定居确认表费	公安部粤价费(1)字 [1993] 112号	100元/份	公安	目取费冲 号
7	准迁证费	公安部粤价费(1)字 [1993] 112号	2元/证	公安	目取费冲 号
8	国籍申请手续费	公安部粤价费(1)字 [1993] 112号	20元/次	公安	目取费冲 号
9	加入(退出、恢复) 中国国籍证书费	公安部粤价费(1)字 [1993] 112号	100元/证	公安	目取费冲 号

六、基金及补偿性收费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耕地垦复基金	粤府[1986] 141号 《广东省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 地缴纳垦复基金办法》	每亩最低缴纳2000元, 最高7000元, 大城市和郊区增加150%, 地级市及郊区增100%; 县级市、县城及郊区增50%。 该收费省、市、县按比例分成, 分级使用, 逐月上交。	国土	目取费冲 号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证明担保书, 证明公司章程, 资信情况等 有关文书	国家物价局、财政部 [1991] 价费字 549 号	每宗 50~200 元	公证 费券人部印宝	
2	证明经济合同、企业 承包经营合同	同上	按标的总额分七级计收, 最低 10 元, 最高 3000 元。	公证	
3	证明房屋转让、买卖 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	同上	按房价收 3%, 最低 10 元。	公证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费	粤价费字 [1987] 23 号	按工程总造价 3.5%	建委	
2	职业安全卫生检验费	粤价费 (1) 字 [1993] 112 号	按文件标准收费	劳动	

注: 上述各项公证除法律有规定的外, 均实行自愿公证。

八、基建、施工行业

序号	收费项目名称	批准收费文件依据	收费标准	收费单位	备注
1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费	粤价费字 [1987] 23 号	按工程总造价 3.5%	建委	
2	职业安全卫生检验费	粤价费 (1) 字 [1993] 112 号	按文件标准收费	劳动	